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HKBridg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3)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寓 _____

為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二)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三)或 _____ 寓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3601-02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投票表決有關決議案(附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末期股息。		
3.	重選以下退任本公司董事(「董事」)： (a) 吳文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劉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5.	續聘退任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額10%之本公司股份。(大會通告所載第6項普通決議案)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額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大會通告所載第7項普通決議案)		
8.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附加於上。(大會通告所載第8項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9.	批准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HKBridge Holdings Limited」易名為「HKBridg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並將中文名稱「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易名為「港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第二名稱)。		
10.	授權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		
11.	授權修訂本公司組織細則，並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細則。		

上述各項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敬希垂注。

日期：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惟倘超過一名代表獲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有關股份數目與類別。倘並無填上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會作為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適當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適當方格內填上「✓」號。倘無任何或全部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大會主席將對每項在大會表決之決議案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進行表決，惟大會主席於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程序或行政事宜(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決議案除外。於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進行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倘股東為公司，則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出席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就其所持有之每股繳足股份投一票。
- 倘屬聯名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之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